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

南沙三期设备自动化改造示范区项目轮胎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自动化改造[项目编号：JG2024-6366]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单位	资格后审结果 (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
1	青岛海西重机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	/
2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
3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
4	福建电子口岸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
5	上海港机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
6	江苏润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通过	/
7	武汉港迪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通过	/
8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通过	/
9	江苏江南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通过	/
10	河南卫华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406号

联系人:韦工 联系电话:020-83051010 联系传真:/

投诉受理部门: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406号

联系电话:020-83051010

招标人: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